

# 2023年高三励志散文(优质19篇)

岗位职责是组织机构正常运转的基础，每个人都应该尽责完成自己的职责。范文范本：说明类文章

## 高三励志散文篇一

从县城出来到阎家冲村大约有二十多分钟的车程，途中是一条山路，路面颠簸不平。

这条路我也曾走过无数次，记忆中最深的是在那个深秋的黄昏，放学行走在回家的路上，路面积了水，坑坑洼洼的，我打着手电筒一直走到深夜才到家。

这么多年来，一直未曾改变，路面年久失修反而更加恶劣些，我想这时候无论如何我都没有勇气再步行回家。

每次在坐车回家的途中，我总会生出别样的感受。路两边的山随着季节的变化呈现出不同的风情，我喜欢春天山花烂漫的视野，喜欢夏天淅淅沥沥的雨，喜欢秋天荒芜萧条的苍茫，喜欢冬天冷若冰霜的严峻。

在飘雨的时节，隔着车窗看外面的青山，雾霭沉沉裹着朦胧的色彩，苍茫中带着让人期待的传说，在很小的时候我曾听奶奶说过山那边有个洞里埋着地主留下来的金银财宝，也曾信以为真带着伙伴去寻找，结果将核桃园那座山翻了个遍也没看到金银财宝的痕迹，山洞倒是看到了几个。年少时那些飘忽的想法与做法想来有些可笑，然而我却深深地记下了这条路，那时候我并不知道通往这条路的外面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只知道外婆家在山的那头，我家在山的这头。

渐渐长大，更多时候坐车到县城里是木然，颠簸已经成为习惯，特别是干燥的季节，猛一回头竟看到灰尘尾随车后，看不到后面的行人以及车辆，灌进口鼻里的是污浊的气息。

后来，离开家乡到更远的地方去拼搏，我幻想着每一次的重逢，与这山与这路，它同我的青春一样，蔓延了整个曾经。我惊艳于它的美丽景致，流连于它的深情款款。且看那山，在雾的遮掩下如羞涩少女，多想撕开那层面纱，将那美丽看个真切，然而一层一层的雾，一座一座的山你永远都看不完，那朦胧深处，有着意想不到的收获。

也曾想过，在山花烂漫的时节带上自己喜欢的人走一走这熟悉的路，看一看这家乡的景致。然而，这四季更替永远都是一个人，也就更加喜欢上了这蜿蜒的山路，它把我的世界装扮成无数个样子，体会到不同的感受，路的尽头是家，我栖息的地方。路的两旁是四季的颜色，我挂怀的感觉。

还有那丁香，静静地伫立于高山上，优雅的盛开，不用走近便能感受到那圣洁的清香，我喜欢它那孤独的姿势，不失风度，不失优雅，总是在看惯了绿树红花之后看它那白色的花瓣，每一次都给我带来欣喜与感动，让我的心在回家的路上不寂寞。

我又将拜别这蓝天，这青山，这绿树红花，这凹凸不平的路，离开家乡去追逐我的梦想，我想来年春天它一定会更加美丽，我将要在春天回来，回来细细描绘这些色彩。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 高三励志散文篇二

有一条路心心相通，这是亲情路。有一条路血脉相承，这是亲情路。

三哥儿子结婚，这样的喜事我应该回去，一是表示恭贺，再以示亲情。我也想回去，联络一下感情，再不走动，人生疏亲情就淡了。怎奈身不由己，不是想走就能抬腿迈步的。再者多年在外已习惯了清静，发怵酒桌上的推杯换盏，只好狠狠心委托家中的妻子全权代表了，最终又一次错失亲朋好友欢聚一堂增进感情的机会。

晚上，迫不及待的给妻子打电话询问婚宴盛况，知是兄弟姐妹中就缺少我一人。听得我像做错事一样浑身不自在，好似我不谙人情世故，故意躲避似的。妻又说母亲也去了，是三哥亲自开车来接的。闻听这话心里一动，顿时双眼噙满泪水。想不到三哥平时大大咧咧，这件事上想的周全，做的得体。再忙不在乎这一会儿，想事再多有一事不能疏忽。作为一个侄子，心里装着大娘，眼里有大娘，有情有义啊！其实，饭店离家很近，走着也不过五分钟的距离，由妻子陪着一同前往即可。三哥坚持用车接，就是想让老人家高兴开心，更是珍惜亲情，有一位九十岁的老人在婚礼上说明家族兴旺，也给小辈做个榜样。尊不是挂在嘴上，敬要有实际行动，孝不能等待。

伯伯膝下三儿二女。婶子伯伯七十多岁时因病先后辞世，那时孙子还小，错失天伦之乐，都留下遗憾。待我父亲去世时，两大家子长辈的只剩母亲一个人了。母亲虽然有儿女们悉心照料，同时也得到侄儿侄女们的关心。逢年过节奉上花的吃的，逗着老人开心。每当身体有恙，心有灵犀似的不请自到，炕前探视问候。亲情是良药，每当这时母亲的病已好了一半。

不缺亲情的母亲越发争气，越活越精神，九十岁了硬硬朗朗，喊奶奶的，喊老太太的，多皱的脸上绽开的是慈祥，眼睛眯成了缝，看书都不戴眼镜的双眼已经看到第四代成人，母亲是两家人的宝和骄傲。三哥家临街，开了小吃店，母亲每当路过都要被请进去，吃是吃的送是送的，三哥在大娘面前寄托对母亲的思念，把对母亲的孝心给了大娘。

光阴荏苒，人一茬顶一茬成长，年长的渐渐变老，并给每一个人送一句箴言：富裕的生活一定要有富余的亲情，只争朝夕，无悔养育恩。

大娘没有养育恩，大娘有着割舍不断的亲情。父母不在，大娘就是母亲。看一看，孙子娶亲成家了，笑一笑，幸福进家门。乐一乐，好运降临了。

路再近，一步一步也漫长；有的路，不能再慢慢走。乘上车，早一刻看看幸福的孙子；坐上车，省些气力，好好看看孙媳。一声奶奶，那是天籁的声音悦耳动听。

### 高三励志散文篇三

六月的夏日，我躲进书房里收拾东西。所有的抽屉与柜子，全部掏空了，上锁的或是未上锁的。高中三年的课本以及参考资料，散乱地堆放在地上。我坐在这些书中，突然有一种想哭的感觉，不断的在问自己：“就这样结束了，对吗？”

桌子上躺着一张励志卡，那是在高三年级的高考誓师大会上派发到我手中的。记得当时大会的情景，礼堂的舞台两旁挂着长长的励志横幅，老师们一个个神情严肃，校长和级长轮番上台发言。我坐在台下，感觉很不自在。当时的我每天都在做做不完的卷子，担心着自己的成绩担忧着自己的未来。我只觉得我只能够在迎战高考这条路上踽踽独行，我身边的同伴们大概也是如此。

这时，礼堂里播放起《真心英雄》，旁边开始有人在低声的跟唱。很快，小声的跟唱变成了大声的合唱。在歌声中，老师们开始派起了一张张的卡片。我翻开手中的卡片，看到上面英语老师那鼓励的话语，看到每一个科任老师的签名，我的心突然揪得紧紧的，我偷偷抬眼看了看坐在身旁的憬，她的眼泪已经止不住的往下掉。我们能够想象到，老师们为全年级480名学生逐个逐个写励志卡片的辛劳。

这次誓师大会之后，我逐渐开始改变，身边的朋友也是一样。大家似乎少了一份迷惘和不安，在迎战高考的路途上踏出的脚步比以前更为坚定而勇敢。那张励志卡一直摆放在我书桌上最显眼的位置，把它放在那，是提醒自己并不孤单。在最难熬的日子里，看着它，身后似乎就升腾起一股力量，使我更加坚定地继续我的路途。

人生一搏终于过去了，励志卡我仍然好好的保存下来，并决定永久地保存它。因为它能够给予我直面困难与现实的勇气。

未上高三时，我总认为那些所谓的`誓师大会啊励志卡啊只是一种形式，并没有多大的实际意义。然而当自己亲身经历过高三，并肩与老师朋友一同在这条道路上走过时，我才发现每一份鼓励对于高三学生来说是多么的重要，每一股力量对于高三学生来说是多么的珍贵。曾经被我认为形式主义的誓师大会和励志卡在这段迎战高考的路途中给了我极大的勇气与力量，那首曾经在我看来被唱得泛滥的歌曲《真心英雄》也在那段路途中激励了我。

一段路途，走到终点便是胜利。走过高三，我想我收获的不仅是胜利，更是对师生情与同学情谊的更为成熟的理解。回首走过的，发觉自己并不孤单，而是与许多人一道互相扶持的，所有微小的力量都曾给予我坚持下来的勇气。我想，明白这些，便是走过高三最大的收获。

## 高三励志散文篇四

曾经

曾经.

简介而美好.

我们有过太多的曾经.

可都，如烟般逝去.

谁又能使时光倒流？

泪水划破天空，

只留下一层淡淡、长长的白.

为什么心里会有莫名的`忧伤？

不知道.

也不想知道.

曾经的童真，是消失了么？

是溜走了么？

害怕过.

伤心过，

开心过.

忧伤过.

就足够.

歌声，洒落一地.

阳光，洒落一地.

童年，洒落一地，

第一次，一个人睡觉.

第一次，独自在家.

第一次，撕心裂肺的哭.

那，仅是曾经.

树叶，在凋落.

灵魂，在凋落.

童年，在凋落.

第一次，享受奔跑.

第一次在风雨中舞蹈.

第一次，在阳光下捉蜻蜓.

那，也只是曾经.

曾经仅曾经.

犹如落叶不回枝.

犹如鲜花变残朵.

犹如彼阳非今阳。

我们，

一起哭过，

一起笑过，

一起乐过。

一起玩过，

我会把它珍藏在最深的记忆里。

深记着曾经的点点滴滴。

并且，在曾经的曾经里。

有我们播下的种子。

在渐渐地，

生根，

发芽。

朋友，

朋友。

生气，和好。

和好，生气。

如此反复。



可是，那扎根在心底的友谊之树，

难道不永久都存在吗？

是的。

永久。

就让它成为曾经。

## 高三励志散文篇五

走半生，每天出没于十七八岁的校园，一如莽撞的少年，心智并没有多少长进。好为人师是职业病，课堂上玩命地想把自己的思想装到学生的脑子里。走下讲台，发现与世隔绝太久，开口讲话竟是十分辛苦的事情。一度曾梦想饱读诗书，口吐莲花。怎奈腹内空空，厚积之路漫长，薄发之际无望。于是安于这份寂寞与孤独，顺其自然，自己开心就好。

人到中年，老人身体还算康健，孩子学业不再费心。在这人生的夹缝中得以喘息，便偷得浮生半日闲。向晚意兴起，驱车黄河边，观长河落日，等月上树梢。夜色渐浓，一钩新月愈发洁白，星星次第亮起。仰望星空，寻找那浅浅的天河，还有隔着河的牛郎织女。好不容易数够北斗的七星，又顺着斗口轻易找到了北极星，正对着北极星辨别方向，猛然发现视线尽头高空上的一架飞机，正闪着红灯从七星中穿行。天上的星星越来越多，大都叫不上名字，明亮的，暗淡的，眨眼的，沉默的，还有匆匆的流星，热热闹闹的像天上的街市。淡淡的月光，满天的繁星，身边静静流淌的黄河水，还有裹着牡丹花香的暖风。除了草丛中的虫鸣，周围没有任何声响。在这静谧的夜晚，仿佛回到远去的少年时代。星星还是当年那些星星，月亮还是那弯月亮。

每天穿行在小城或高或低的建筑丛林中，视线总被阻挡，伸

展不开。很是怀念儿时黄昏时分，站立村头小路极目远眺，视线尽头的夕阳和邻村房顶上袅袅的炊烟。带着心愿，假期来到彩云之南，香格里拉，这是第一次走进被人类改造极少的自然。抬头远望，山尖上的积雪，山腰里汨汨而出的云。俯身下来，触摸浅浅的湖水，至清至凉。郁郁苍苍的原始森林，蓬蓬勃勃地生长，展现出来的是强大的生命张力，厚重而不沧桑。完成生命周期的树木，静静地躺在丛林中，任凭云风雾雨，日月流转，耐心等待与天地融为一体成为永恒。在这里生也自然，死也自然。虽然有心理准备，高原草甸会不同于“疾风知劲草”的茫茫草原。但还是出乎想象，草甸的草细细的，软软的，嫩嫩的，好像初生婴儿身上的绒毛。绿绿的草中间夹杂着一些不知名的小花，尽情伸展着五颜六色的花瓣，无忧无虑地开得正艳。花草、树木的每一个毛孔都是清新的，天空、云朵、雪山、湖水都是洁净的。作为一个匆匆过客，这一刻仿佛也被荡涤得干干净净，通透了很多。面对这么一个奢侈的所在，满满的欢喜。不禁也学诗人聊发一下少年狂：“我看山水多妩媚，山水看我应如是！”

出走半生，找寻曾经的少年。

## 高三励志散文篇六

这少年正在走路，笔直的路，笔直的腰。

晶莹的汗珠正在烈日下闪着光，顺着宽宽的额头流下，有一些被他那不长的睫毛挡下，剩下的则滚入了他微微泛红的眼眶。可他并没有伸手去擦，甚至连眉头都没有皱一下，依旧缓缓的走着。

这条路他父亲已走了二十年，七千三百天。一天两次，早上五点去一次，晚上八点回一次，风雨无阻。不为别的，只为了能将自家祖传的芝麻酥多卖一些，勤奋老实的父亲就像其他千万个普通的父亲一样，为了能让自己的子女平平安安的过上幸福美满的生活，便毫无怨言的将自己大半的生命精血

耗在了某一条单调而又饱含艰辛的路上。

所以他并不想在第一次走的时候就因为多流了几滴汗水而退却，他知道自己脚下踩的每一寸土地都是经过父亲的汗水滋润过的！

父亲天生脚踏，骑不惯三轮车，他喜欢扁担的两头均匀的压在肩膀的肌肉上那种脚踏实地的感觉。虽然走的比别人慢些，但心里踏实，久而久之，这条路便被他那滑稽的脚步踏的平坦光滑，再也生不出半株杂草来。

母亲生他的时候难产，父亲执意保大不保小，理由是孩子没了可以再生，老婆这辈子就只准备找一个。母亲笑了，微微翘起的嘴角洋溢着幸福，她喜欢父亲的敦厚老实，说话直接从不转弯抹角，但他毕竟还是理解不了母爱的伟大。孩子的生命本就是母亲赐予的，谁活不都是一样，女人该有的她都有了，只是可怜了这孩子，眼睛还没睁开就要永远的闭上了。母亲实在不忍，毅然的将自己的生命之火传给了他。后来有一次听醉酒的父亲说，母亲是天底下最贤惠的女人，事事都依着他，那回是她唯一的一次依着自己的性子做决定，他从未怪过她。

小时候，他不止一次的要求跟着父亲后面走一回，沉默寡言的他完全随了父亲的性格，不愿意用语言去表达对父亲的感激，他真正的目的，只是想接过压在父亲肩上部分的芝麻酥，让他的背不要驼的那么快。有一次，他牛脾气上来了，顶着牛角非要接过父亲的担子，父亲一下子急了，扇他一记重重的耳光，怒骂道：你这个不争气的东西！看着他委屈的泪水，父亲就想起了母亲，顿时焉了不少，语重心长的告诉他：只要你好好读书，考个好大学，将来有出息了，要陪我走有的是机会，现在不努力，将来就会像我一样，一走就是一辈子。

他懂得父亲的良苦用心，于是再也没有要求父亲将肩上的担子分给他些许，只是以勤奋苦学的方式去报答他。皇天不负

有心人，他终于如愿以偿的考上了理想中的名牌大学。可就在接到录取通知书这一天，却传来了父亲病危的噩耗，这位铁铮铮的汉子竟在自己走了二十年的路上，被肩上那条陪了他半辈子的老扁担一下子压垮，竟再也没有爬起。

满怀悲痛的他实在不解，这一条路究竟有着怎样的魔力，竟能将父亲那大山一般的身躯给彻底拖垮。所以他要亲自的走一次，这条父亲走了二十多年的路。

以前，他虽然没有真正的走过，但却看父亲走了无数次，自己也在梦中走了无数次。父亲走的似乎永远都是插满桂树的那一侧，灰褐色的树干从棕黄色的土堆边缘延伸出来，翠如新柳的枝条也在和煦的秋风中欢喜的招展着，惹得一个个白如棉芽的桂花笑的生出香儿来，迎风扑鼻，伴着父亲飘了二十年，陶冶了他那仅有的一丝情操。

现在，桂香还是有的，从过往的车辆掀起的呛鼻的尾尘中穿过来，再附着一股子酸臭的汗味，只轻轻的吸上一口，便灭了他淡裊雅香的梦。原本他依着对面清晰可见的高楼断定这条路最多只需一刻钟便可走完的，可是现在他至少已走了半个多钟，抬头一瞥，竟还有一大截已铺好了静候着他，冷不丁的一低头，汗水早已顺着下巴滴下，从黄里透着黑的颈部淌过，再慢慢的渗入皮肤，融入了淋漓的血液，流向了红的发烫的心脏。他不由得心里一酸，几滴冷汗又化成了在眼眶打转的热泪。

但他还是没有伸手去擦，甚至连头都没有甩一下，只喃喃的说了句：“这就是生活么？”

远远的望过去，从憧憬中看生活，它总是美好的’。就像隔着一层纱去看如花的脸，是那么的绝美，妖娆而又不失神韵。就算你掀开纱去看，这张脸与刚才的也并没有太多的不同，也只不过长满了麻子而已。

父亲去世的那天晚上，他躲在一个月亮看不见的角落，毅然的将那张早已被泪水浸湿的通知书撕得一地。

第二天，他不顾三亲六戚的强烈反对，用父亲毕生的积蓄开了一家糕点店。

二十年后，他的生活也并没有像传奇故事中的主角那般的精彩，他只是将自己的糕点分店开到了第五家而已。

期间他经历了两次破产，其中的艰辛与苦难自是不言而喻，让人惊奇的是，每一次他都能用一根黄里泛红的旧扁担东山再起。那一条路也被人间断断的滚上了沥青，铺上了水泥，一旁矮小的桂树也应着盖起的高楼换成了枝繁叶茂的龙柏。

每每酒酣之处，总有朋友会问他：“你当初为什么不选择上大学？”

“因为这就是生活。”他眯着早已被酒精涨红的眼说。

看着朋友们面面相觑，纷纷投来夹杂着羡慕的崇敬目光，他微微扬起了嘴角，举起杯中的满酒，连着他已经到了喉咙口的那句话也一起吞下了肚。原来，人在人生的风浪中站直了身子，也是可以很高很高的，不看他站起来，就不知道他平时是怎么爬的！

这个故事是真的！

## 高三励志散文篇七

仿佛在向寂寞咆哮，

我躺在床上看风铃舞动，

发出清脆的响声。

可那些废弃的纸张却与地板，  
摩擦出聒噪的响声，  
就连乌鸦也被折磨的扑腾，  
乱飞，羽毛掉了一地，  
楼下那只乖巧的小猫跑过去，  
闻了闻，竟发出惊悚的叫声。  
原来这世界已经错轨了，那，  
时间与空间交织的临界点，  
已不复存在，人们的灵魂也被，  
拖入深渊。达芬奇的蒙娜丽莎，  
失去了微笑，如来佛竟和耶稣在，  
一起喝茶  
这世界到底发生了什么，难道，  
就因为那个该死的梦吗？

## 高三励志散文篇八

一

小龟，其实我不愿称你是我的宠物，我更愿意说你是我的小朋友-----为你带给我的快乐和幸福。

那天在宝宝的祈求央求软磨硬泡之下，终是买了一只小乌龟回家，心里还是很雀跃的。给它精心做了小窝，每天还和老公宝宝一起给它加水喂食，然后小心把它放回小窝，细心之至，从不曾忘记。到最后宝宝渐渐对它失去耐心，不再过多关注，倒是我们两个大人，依然对它小心呵护着。

过些日子，小龟忽然不吃东西了，放到水里也不游动，心里想莫非它是要冬眠了。就赶紧遵照远在外地的老公的旨意，给它的小窝放了一些湿的沙子，好让它舒服度过冬天。刚开始小家伙似乎不太领情，在沙上转来转去，忽而还爬到窝里的一个大石上观望，就是不肯钻到沙里去。我想，就由着它去吧！由此倒让第二天一早还迷糊着就去看它的我受到了一点惊吓，习惯性望向那个漂亮的原本喂金鱼的小缸，小龟不见了？这一惊非同小可，睡意顿失，好在脑子一清醒，想到它可能钻沙了，仔细再一瞧，果然在一堆沙石中间有一个小小的突起，轻轻一碰，它还动了一下。心里顿时欢喜的很，总觉得自己也做了一件很了不起的事似的。

不过，小龟并没有真的完全冬眠，这些日子天气晴朗，我把它放到阳台上，没想到它很快感应到这阳光，欢快的从沙堆里爬出来。到现在我才知道，乌龟和我们一样那样爱晒秋冬的太阳。它在阳光下，自得其乐，一会儿在小窝里爬来爬去，一会儿钻到沙里捣鼓几下，一会儿竟爬到石头上把身子翻过来晒它的肚子，那样子，真是傻到可爱！

但是，它依然不吃东西，这让我很着急，想着，它真的能平安度过这个冬季吗？心里很忐忑。

我曾经拥有它们——一朵蕊蜜（几条小金鱼），汤姆（小狗），贝贝（小白兔），阿黄（小猫），但最终我都失去了。朵蕊蜜是我眼睁睁看着死去却毫无办法，汤姆被我们从一只流浪的冻的快要死去的小狗喂养成一只强壮的粗尾巴的胖狗狗之后，由于它的叫声惊扰了他人，不能不把它送去了农村的亲戚家，却也由此断送了它的性命——在一个漆黑的晚上，

它死在了别人的棍下。还有贝贝，阿黄，都死了，每一个都有一段开心的回忆，但那仅仅只是回忆了，再想见已成惘然！我甚至都不愿回想它们的离去，只想到自己从不曾认识它们。

而这一次，我的`小龟，你一定会争气一点的吧？！

二

早已是春暖花开，欣欣然一片美丽光景。而我家的小龟却在小窝里长眠不醒。也许它厌倦漫长的等待，为了抵御严寒必须放弃自由和惬意的日子是那么寂寞和无聊，连梦都是空洞的！也许它太弱小，挣扎的太累，于是选择了这样静静的去！又或者它没有选择，尽管留恋，尽管不舍，但终被严寒吞噬！

宝贝却以为小龟只是偷懒，只是怕冷，不愿醒来！——虽然我已经几次告诉他小龟不会醒了。

前天上街，又缠着我和老公买了一只大的回家，并坚持着要把它和小龟放在一起，说这样可以给乌龟爸爸的热量把小龟唤醒，并可以让小龟得到保护！

这一次，我没有再让他的纯真幻想泛滥，我认真的说：小龟死了，它的眼睛都已经脱落了。我们要把大龟放去阳台上，让它和花花草草在一起，这样它可以自由的晒太阳，散步，并可以找到觅食的机会。我还说只有这样它才会快乐健康勇敢的生存！

我还想说，这样它才会在冬眠的日子里忆起记忆中的美好，努力坚持到那一夜春风吹到的日子醒来。

宝贝没有流泪，默默的把这只大乌龟放到露台上。乌龟一下就摇摇摆摆的钻到了一个花盆边，觉得不够舒适，又搜索着另外的位置。宝贝看到它的快乐劲，也兴奋起来！他会慢慢体会我的话的吧。



关于这只龟的名字，也已确定，来由也还有趣的很。宝贝一见它，就说叫它姚明，也不知为何，也许是把对它的喜欢和偶像联系在一起，也许是觉得它够壮够帅！我终觉得不妥，叫他另外再想，他说那就叫欢欢吧，这孩子，心里永远是那样一片明朗！我再叫他想一个，他不再理我，只好就叫欢欢了，如此也甚好。

送走小龟，心里有一点痛。欢欢的到来或许会延续我们的宠溺之心，但那一份淡淡的思念却不会因此而消亡。但我却希望我不要再有那么好的记忆和那么多的感伤，毕竟生老病死，我天天在面对着！

而且，能够快乐的生存，就很好了！

## 高三励志散文篇九

人世间的路没有时间记载，只有人的影子在上面晃动。人的影子没有了，人世间的路只好又回到了新的启点，从此以后再没有任何人提起它。

在镇子周围有几条延伸的小路，小路连接了山路，穿过了几条小山沟，爬上了一道道山梁，越过了山顶，又连上了远方的路。

镇子的山与山、梁与梁、沟与沟，它们之间不知道从什么年代开始，一条条山间小道从它们之间穿行而过，像串联一样牵连不断地贯穿起来。不知道从哪朝哪代开始，人们已经在盘旋崎岖的小路上有了他们的家园。以家园为中心，延伸的山川小道七长八短，人们生活的道路由此展开了。人们的影子，就在不同的道路上飘向了四面八方，有的路消失了，有的路还在继续向前延伸着。

山里是镇子最遥远的地方，路漫漫其修远兮！银河系一般的山里路径，崎崎呕呕，结结实实，也平平展展。石头路，泥

巴路，羊肠小路。有人说是一双脚的辉煌，有人说是一双脚的梦想在延伸。羊肠小路，犹如一道彗星划过长空，说是一双脚的影子，刚刚踩过晨曦，刹那间掠过。路在人们的脚下，如同千斤顶，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在有限和无限的时间内，把人们送了一程又一程。路面有了黑暗，它不知道坎坷；路面有了光明，它不知道潇洒。路面越是坚强，带走的不仅仅是脚板印，而是路与人的精神力量在升华。

高山峻岭中的路，奇形怪状，像狮子的尾巴，像恶狼般的头颅，像虎豹般的身材，像人的笑脸，像青年人的双臂，像娃娃的坐姿等等。横七竖八的路，左右穿插的路，它们翻过山顶，进入平坦，跃过沟壑，冲出山林，来到山角，进入了庄稼地，连接了农户，又延伸到了远方。

人在密林里行走，陌生的面孔在山里道路上相遇，没有多少语言交流。细微的眼神和一个个快速的影子，在一阵山风中很快就消失了。一路上没有留下痕迹，即使留下了蛛丝马迹，那只是能挂在路旁的树梢上了。人在路上延伸着，路也在人和影子晃动下延伸着。

一副担子没有多少重量，农人扛着它走南闯北，在人世间穿梭来往，总离不开路的坚忍。路，在行人中间形成了，每一步都在大地上践行着。一双足迹爬满了大地，等于练就了一条通山大道。屋子里装满了财富，不能忘掉脚下的足迹，更不能忘掉路。没有路，财富很有可能来得更慢。因为人们的足迹在路途中留下的越多，希望与财富才能来得更快。

山里的路有了目标，人们在目标的指引下，去完成自己未尽的事业。每个目标都实现了，都完成了，人在山里山外的路上才留下了动听的歌谣。后辈人能记住，有文化的人写成文章纪念；有的人满怀深情要在山里一条山路边的巨石上刻上人的名字，希望他还活着，永远活在人的心里；有的人死了，刻在石头上的，他并没有死，他仍然还活着。

一条路爬上了山梁，和山里路连在了一起，在山梁两侧连接了山村农户。山梁并不平坦，也不崎岖，田字格的路径，长短不一，曲曲折折，出现在大树下、草丛里、庄稼地、农户旁等。

大树下，是人们休闲逗乐的地方。老人拄着拐杖，小孩端上凳子，妇孺纳着鞋底，好事的青年人宣传着逸闻趣事。乐了，大家开始大笑。小孩听得入迷，不知道其深刻含义，附和着也笑了起来。青年人一说完，就拍响了大腿，嘻嘻哈哈原路返回；老人在回家的路上，那一只独木拐杖点着地面，一片震响，认准大路，不走小路；小孩离开大树，不是直走大路，也不走小路，而是端着凳子在大树周围捉迷藏玩游戏；妇孺在大树下规则有序，忙完手中的针线活，走了大路，也走小路，一直走到自己的家门口为止。

草丛里有鸟叫有虫鸣，也有人的一串串脚板印。草丛中的路很特别，鸟在行走，虫在爬行。鸟与虫留下的痕迹很浅显，但人经过留下的痕迹非常明显。人、鸟、虫在同一路行走，都有着目标，目标都在追求生活，都想把生活过得快乐一些、丰富一些。虽然草丛中的路，有时过于渺茫，但在人世间的常理上都是一种路在延伸。在这条路上，不光是人类活动在展开着，动物也在不停地完成着它们的生活目标。

庄稼地中间的路是数不完的，农人每一步到了庄稼内，就是一种深刻的路，它缀满了收获与希望。有时尽管路途艰辛，但是一望到沉甸甸的庄稼果实，脚下的庄稼路就充满了喜悦和幸福。

农户旁的路，是大路套小路，大路走出了家门口到了遥远的地方。小路连接了左右邻舍、山里山外，一出家门口不是走在了大路上，就是走在了小路上。

大路小路，都是农户不可缺少的路径。大路加宽了，是农户的创业在升级；小路出现了，是农户财富在这条小路上不断

地积累着。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

当所有人都在疏远你冷漠对你的时候，突然有一个人出来，不顾一切地紧紧拥抱你，不在意你身上的刺是否会扎伤她，只是不顾一切的.爱着你。你肯定会对她刮目相看。

我想，或许从一开始，我爱上你，依赖你，就是这样。可是，就算你永远爱我，你也会有离开我的一天啊。等那一天到来，我一定不能哭泣，也不流泪，笑着送你走。

曾经，你是我的动力，就是说，你将曾经永远是我的动力。以后没有你，我将会爱上别人，和别人一起笑一起哭，可是我的世界会更加完整。你将永远成为过去式，但却是不可替代的。

第一次听老狼的《同桌的你》，当他唱到，曾经的日子都远去，我也将有我的妻。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居然忍不住哭了。我想到我的生活，我的同桌，我回忆里曾经最美好的一切，我知道，这像一个诅咒一样，在每个人的身上都会应验。不过有早晚的区别而已。

我会坦然的接受，然后坦然地失去。无论怎么样，我都不会再害怕。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一

从书包里拿出一支笔，我发现它的头和身体有分离了。

外面是一片被浓雾笼罩的景象，东九湖蜿蜒的湖岸显尽曲折，于是沿湖的道路也是曲折的。记得很清楚，3月13日的傍晚，也是像今朝这样，细雨沙沙，空气特别湿润。那天，我犹豫不决的发出了那条短信，也迎来了我人生中的第一个春天。

春天已经过去，六月的雨显得那么浮躁。对于她，我迷上的原因其实很简单，初见觉得此人不错，接着天天看着她成熟，不苟言笑的面貌，于是乎，便对她有了意思。然而到如今，我喜欢的却是她另一种性格——善良。别人都说她好，她确实好。而我也希望着别人在她面前说说我的好，这样，我也可以偷偷懒，不必更多的行动，以致让她对我有更多的好感。这种想法虽然顺应了我的懒惰天性，但是却背驰了我想娶她的愿望。对，她是多么好的一个女孩，坚强、独立、执着、为人着想、有感情。

懒惰确实十恶不赦，它偶尔的发作让我怀疑我对她的爱意。在开始的时候，我常常相信那句“爱一个人就愿意为她付出一切”，而如今，我却愿意沉溺于一个人的相思之中。在她的面前，我的多少次无主见，多少次犯傻让她感到了不安全感啊！我在想，她对我的不放心已经根深蒂固。而我也同时感到了不安全。

我这个人不像网络上说的恋爱男生一样，什么要让女孩看到自己的坚强的一面，不开心不愉快要隐藏起来，这样才能给女孩带去快乐。可是我倒很愿意向她倾述，在我沉闷的时候。原因是，我认为因对方时常的积极崩塌为瞬间的消沉而感动是一种不公平、一种自私的幸福。我相信开心是两个人的，困难也是两个人的，只不过我是男人，重的我挑多一些，可以四六分、三七分，也可以一九分。

回到懒惰的话题，我能确定的是，我的懒惰并没有打败我的理性。我当然知道有责任要付出，有想念要call她。问题在于，我们是否都习惯这种不够理想、不够纯粹的恋爱。

夏天的炎热不可小觑，但是心静可以自然凉。这个季节也将有更多的电闪雷鸣、狂风骤雨，我喜欢这样的季节！

在杂乱无章的书包里找到笔盖，装入曾经许多狼藉的记忆，然后盖上。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二

这次去佛山正赶上春运，车上的人特多。我们提前预订也没买到卧铺，只买了三张硬座票，车上人很多，过道里到处是人，妻子将包裹行礼放到行礼架上，才发现我们三张票并非在一起，于是乎就商量与人换位，别人见我儿媳抱着小孩，就为我们行了个方便。小孙女上车有些不安，她东张西望看啥都新鲜。列车开动了，车上走动的人也少了，但过道里人还是不少，有坐行礼上的，也有干脆就站着。我们对面坐了三个人，一对中年夫妻，一个块头比较大的中年男人，他脸型方正，耳朵大而外扬，一看就是位经风经雨的汉子。

车在飞快地前行，卖水果的小推车来了，一位身穿列车员服饰的中年男子推了过来，嘴里不停地叫卖着，借光让一让，水果，各式各样的水果，10块钱一份。从我身边走过时又特地问了一句，对面那位大块头热心地嘟囔着说等一下会半价的，我冲他笑了笑，也算是感谢吧！

又一位声音吵哑的女乘务列车员服饰走来，她是卖药的，说什么包治肩周炎风湿关节痛等等，还讲什么免费一试，三分钟见效，她问我要不要，我没搭茬儿，但对面那位却买了一盒。我说里面的主要成份是射香和薄荷油吧，卖药的回头看了我一眼，看来你好懂行。对面那大个子冲我问有效么？我说能缓解，但不能解决根本问题。他饶有兴致的问我，你是医生？我说不是，我从小练武，懂点伤科。大块头很高兴，他问了不少武术方面的问题，看来他是看了不少武侠小说，我告诉他武术并不神秘，只是一种练功的方法，通过反复练习，达到眼齐手快，意到气到力到的目的。他告诉我他是星子人，读书不多，早年跟舅舅们学石材，太苦太累，粉尘太重，有位舅爷五十刚出头就死了，还有二舅肺吸尘太多烂了。治了几十万也没治好，一辈子赚的辛苦钱还不够他吃药的，他们都劝我别干了。我只好放弃，三十多了才去学裁缝，如今他和妻子都在广州做服装。我问他几个孩子，他告诉我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大儿子今年十九岁，初中毕业就出来做裁

缝，刚做熟就改行学厨师，目前在广州一家酒楼打工，二儿子不爱学习，从小跟爷爷奶奶一起长大，成绩不好又爱打架，没办法只好带在身边打工，也在学做裁缝，他初中还没毕业呢？我是个不称职的父亲，在家养不活他们只好外去打工，如今两个儿子都没培养好，只寄希望于女儿了，女儿读书不错，但跟我们不亲，只有要钱时才给我们打个电话，正月跟她妈也没句话说，整天躲在房里看书。我总觉得我们这辈子活得没意思，舅临终时说活着就幸福。可我活着一天忙到晚，只觉到累却感觉不到幸福。

我非常理解他，从他饱经风霜的脸上我看到了一个父亲的无奈。舅舅想活着，因为他还冒活够。在他心中活着就是幸福。那怕是再苦点累点也心甘情愿。而他是因没能让儿子上大学而自责，人活在自责中还能幸福吗？我劝他别太自责，你能把三个孩子养大就非常了不起，人生在世各有各的活法，儿女们的幸福生活让儿女们自己去创造吧！活着就好，因为活着才有希望，活着才有期盼。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三

校领导微笑地说：我希望明年的烟花是为你们点燃的！加油！

我想记住三年来接触过的人，我想记住三年来无数次走进的校园。即使这些终将成为记忆的格子，我也希望它不是空白的。

有那么一段时间，下课之后我都会走出教室在走廊上驻足。眼前的教学楼，行政楼，寝室我都要记得。我问那些同学是否会识得眼前这些草木，他们惊讶地问：你问这些干什么？我说，我想记住这里的一切！高三没机会了！后来我从他们口中知道了针叶形的铁树，枝叶柔软弯曲的雪松，还有垂柳形的杨树。但是挺立在教学楼似蘑菇形的那棵树至今都不认识。

也许在高三有一天会有同学突然告诉你，或许再也不会了。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四

独-处-夜色暮霭之下，

仰观寥数星空，

心头无限惆怅，

犹如乱丝一般，

理不出头绪。

月-依旧安详皎洁，

星-却调皮闪烁。

四周是那么的安静祥和，

唯-我心不能平静，

思-梦中之景

在战火和硝烟中我们相遇，

在战地的陋房之中相识，

钦佩你的勇气和胆量，

在硝烟弥漫的战场，

却保持着平静的心态。



我们散步于河堤，

我笑，

问我为何发笑，

“为能娶到你为妻”

你含笑默语不答。

我们坐在世界最高峰，

你依靠我的肩膀，

看朝阳升起，

看夕阳落下，

陪你看一切美好的。

你笑，流泪。

问你为何流泪，

你说“我很幸福”

我低头-吻走你的眼泪，

让泪流进我的心中。

突然之间一切尽失，

我睁眼寻找-寻找，

周围除啦寂静就是黑暗，

没有一点你的. 迹象。

没有硝烟和战场，

没有战地的陋房，

没有柳暗的河堤，

没有世界最高峰，

但是我知道是真的。

我嘴中有泪水的味道，

心中有泪水的痕迹。

一滴因幸福而来的泪。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五

“村道终于修通了！”看到三叔在微信朋友圈发的感言和一张尚未完全竣工的村水泥路面图片，心中有种难抑激动的喜悦，并勾起了我无限回忆！

老家地处中原，放眼一马平川，但经济始终感觉欠发达。我们村是个自然村，也就是村委会的一个村民小组。村子不大，从东到西长不足三百米，南北宽不到百米，只有一条街道，大概二百口人左右，原生产队时分东队和西队。在我的印象中，从小到大，包括离家的二十几载，家乡人的生活水平逐年提升，物质条件愈发充裕，彩电、空调、洗衣机，冰箱、煤气、热水器，手机人人掌中持，汽车多数家中有，可谓城里人用的，农村也都用上了。农村老家所发生的翻天覆地变化，不得不说也是改革开放几十年的丰硕成果。我为什么还说经济始终感觉欠发达呢？这既有和发达地区的比较，更有

从村貌村路多年不曾有较大改观来讲的。

多年来，村中街道一直都是土路，坑凹不平。少年时代，我们经常会在街道玩耍，玩弹玻璃球、打四角(纸叠)、踢沙包、斗拐等游戏。最有趣的还是玩开车，把架子车前辕绑在另一车轮轴上，一人掌方向，众人推着跑，可搭乘人。由于路不平，掌方向之人可能需要些掌舵本领的。遇月亮之夜，小伙伴们会一起玩捉迷藏；每年元宵节，我们会挑着灯笼满街跑，有时会比看谁的灯笼漂亮。午饭时分，爱热闹的街坊会端着饭碗蹲在街边，三三两两，边吃边扯些张长李短，讲些道听途说的奇闻趣事，或互开玩笑以取众乐。街道边，时常有农户堆垛的麦秸秆、柴火垛。农闲时节，闲散的人们便会聚靠在麦秸垛晒太阳，或凑在一起打纸牌，悠闲自得。

在老家时，我不喜欢下雨和下雪天。因为每逢阴雨便无法出门，街道一片泥泞，无处下脚，易滑难行。下雪虽感好玩，但雪融化后道路和雨后类同。雨雪过后天晴，街道日晒渐开，因有人踏车轧，留下坑辙，路就更不平了。记不清哪一年，村里用四轮拖拉机从砖厂拉了些灰碴，铺在街道上，好像比以往好走些了，但没过两年便恢复原状了。我离家后少有回去，但每回皆会对村路哀叹，特别是雨天进村，坐车上车辆左右滑摆，走路更是寸步难行。我便猜想长期居此的村民天天要走此村路，恐怕比我哀怨会更多吧！

据我所知，村村通公路已经提出好多年了，我所工作的陕南山区都已基本实现，却不知中原大地为何如此滞后？前几年，村西头的大路通了水泥路，父母也从老宅搬到了临路的西院住，回去大可不必为进村路难行发愁了。

上次回家，看到村中街道地面已碾压平整，走在上面土似面粉扑散脚面，虽裤腿和皮鞋沾满了尘土，我却似走在了充满希望的康庄大道上，心情别样舒畅。母亲和我交谈时，感慨说：“这路早些年修才好，现在即使修好也走的少了。”在与担任村干部的儿时伙伴闲叙时，他对我讲，路铺好后还有装

路灯的设想，在赞许的同时，我眼前仿佛展现出了一个美丽村庄，宽敞平整的水泥路边闪亮着一盏盏迷人的灯光，一幢幢别墅型的农家小院错落有致，一群群男男女女有说有笑。

村路终于铺上了水泥路面，从三叔的微信朋友圈让我看到了所有村民和我一样的喜悦心情。“村村通公路”的好政策虽然来得有些慢，但大多数村民还是等到了！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六

### 一、童年路

小时候我一直在外婆家长大，外婆家就是我的远方，就是我梦到达的地方，即使走多久我都会坚持，而外婆陪我走过的童年路，虽历经辛苦，但是那是最温馨的记忆。记得那时交通不发达，每次到外婆家，要坐车，是那种三轮车，虽然速度不是很快，但是承载着我快乐的童年，而下了车就得走一段路，有几里路吧，虽然心里有点不甘，但是还得硬着头皮走下去，因为知道走下去就可以看到船了，我很喜欢船，虽然那时不懂，但是觉得很好玩，尤其是我们在这边等船，对岸的人在对面等船，我们都通过的这个船，到达彼此想到的那边去，每次看着船把我们从河的此岸载到对岸，很是高兴，觉得很神奇，每次都会看到一个叔叔或阿姨在开着船，而我总是会看着他们，后来才知道他们就是我们的摆渡人，帮我到达对岸。日复一日，任光阴蹉跎了年华，可他们依然。现在他们也老了，而曾经的那条河已经修了大桥，不知现在还会有多少记得那个曾经的摆渡人，也许只有摆渡人才会记得自己曾经帮助多少人到达对岸。

下了船，我们还有一段很长的路要走，那时穿过树林，尤其是那个有下雨的天，我身上搞得泥泞不堪，有时只是会看到两个圆溜溜的眼睛，但是我们不怕，因为我知道只要看到那个闸口的牌子，就知道很快就到达外婆家了，有闸的地方就是外婆家，于是鼓起勇气再一步步挪动着艰难的步伐，在外

婆家不远处，远远就可以看到外婆等候的身影，她在不远处喊着我的小名，此时我心里特别高兴，终于到了。每次到外婆的路很是漫长、艰辛，但是好多年了，我们还是一路走过。也许那就是温暖的力量、爱的力量。

记得长江发洪水，而我不想回家，在外婆家门前的路上一直哭一直哭，真得不想离开外婆家，外婆怕我受伤，便只好把我送回家，我的家在平原，跟外婆家不一样，外婆家在长江边上，而且是泄洪区，一旦雨水下满，外婆家就会受到威胁，而那时外婆家也是茅草房子，风一吹就会风雨飘摇，而南方雨特别多，而我每次一下雨就会躲在外婆身边，特别高兴，也不觉得辛苦，妈妈说我婴儿时特别白，但是跟着外婆种庄稼，皮肤晒得黝黑，把奶油都晒出来了，现在多么努力去弥补，都很难弥补，现在想想也没什么，就算不漂亮也值得，因为小时候有外婆陪着，就是满满的幸福。

记得那时外婆在一个坝底下种棉花，一大片的棉花地，于是在旁边就盖了个茅草房子，而她的新盖的房子在坝上很远的地方，平时不怎么回新家，但是一个星期都得回去一次，那时又没有车，每次回新家，都跟外婆走很多路，而坝就是挡住长江的水，长江里很多船只，而那时我们没什么钱，只是看着船在水里走，那时特别向往着船里的人，他们不用走很多路，就可以到达自己想去的的地方，而我看到那个进闸口的标志，要等很久很久，每次启身，都会问外婆多久才到家，而外婆总是会说：“太阳落山了，就到家了。”于是我就望着西方的太阳，期盼着很快就下山，可是等很久很久才可以到家。后来年纪大了，不得不回家上学了，于是我的学习之路开始了。

## 二、上学之路

小时候我是个喜欢读书的孩子，也许由于父母很早就出去打工，性格孤僻、冷淡，而我又要带弟弟，那时弟弟很小，他的一切我都要负责，因为我是姐姐。我要教育好弟弟，我必

须要成为一个好姐姐，爸爸妈妈在外，一直嘱咐我们要好好学习、要发奋图强，爸爸妈妈说：“这样你就不会跟我们一样在外那么辛苦。也许是因为早熟，喜欢在书中找寻许多知识，也许因为心里总是会顾及很多、想很多，所以在自己小小的年纪就背负着一般这个年纪段孩子不应该有的心理压力，由于这样的心理性格，我在高中时就偏离了人生的轨迹，一方面因为爸妈在外，跟我的交流很少，思想上疏于指导，另一方面自己成长的一些坏的习惯，而我却认为是理所当然的，还一意孤行。也许人的成长就是这样的，你的一步步脚印都是你走出来的，你所遇到的你每一个人，每一件事都是你自己所决定的，于是你的每一步都得为自己买单。我不相信命运，我只是相信自己的努力、自己的悟性，但是悟性要得经历过后才会想明白一些事情，也许这就是经历。

在我的读书生涯中，每走一步都是因为我的性格所决定的，而对于我的人生最大影响就是我高中，现在有太多的后悔与不舍，以至于每次晚上做梦我都会梦见我穿着校服在课堂上好好听课，而梦中的我是多么认真，是我三年没有过的状态。后来弟弟也受我的影响，他也没读书，在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怪我自己，为什么不给他做个好榜样，自己迷失，还让他跟着迷失，再加上感情的失败，一系列的打击，让我高中毕业彻底改变，我整整沉思了一个暑假，为什么我会这样？为什么变得自己都不认识自己？为什么会走上这样的路？我想高中把我人生全部的任性、懦弱、放肆、张狂、哪怕是那个特别爱一个人的心，全部都用完了，人生不管你怎么走，最后老天都得让你买单，所以我知道，只有自己变得很强你才会不会被困难打败，人生中谁走谁留对你都没什么影响，因为你很坚定，就如雪小禅说的“iamnotasing\_songgirl.(我不是卖唱的)，是骨子里的清高和教养，是经得起人、钱、事的考验，是心里凝固的资本，溢出的美。”而这种美是别人所剥夺的，是属于你内心的美。跟你的灵魂在一起，就算是你的一举一动就可溢出来得美。于是我重拾新信念走上自己梦想路。于是我踏上了梦想路。

### 三、梦想路

有的时候走着走着就想哭了，也许一个人坚强太久了，也会突然得脆弱，从进入大学过后，我开始接触文学，文学让我看到了曙光，让我枯竭的心灵得到滋润，让我更加理性的面对自己人生的路，但是一条路的选择，要好好坚守，真得不容易，尤其是人性的弱点，总是会干扰你。有的时候会觉得很累，但是一直以来以一颗初心，来面对这个纷繁复杂的社会，也就容易走自己所走的路，不容易偏离。就如有的时候在职场中，会碰到一些很委屈的事情，但是我总是淡然一笑，而面对现实跟梦想的差距时，有的时候会特别气馁，但是过后会重整旗鼓，重新出发。就像有位对于歌唱的梦想追求的人他说：“只要有一个人听，我就会唱下去。”只要有一个人看，我就会写下去，这样一直坚守自己的方向，也许走错了路过后总是会让我们收获到更多，以前走岔路了，现在每走一步都很踏实，虽然有点累，但是痛并快乐着，有的时候很庆幸自己的年轻，因为一切可以重新开始，有的时候又很悲叹自己的不年轻，因为时光真的不多了，不管怎么样，就是能珍惜一秒是一秒，能好好把握就好好把握。没事的时候会去看一些比较有能力的人信息，从他们身上找到走下去的勇气，现代网络就是好，可以让一些优秀的人得到时间空间的传播，让我们可以近距离的接触他们，有时会觉得是那么近那么远，近是可以感受到他们存在的一举一动，远是因为他们已经到达一定的人生高度，让人觉得有种可望不可及的距离感，但是由于他们是年轻人，跟我们在一个时代，呼吸着同样的呼吸，总是可以在他们身上看到与自己相似的影子，因为同样是年轻，很多想法思想是一样，于是在心里默念他们可以做到的，只要努力我就可以做到，而我相信眼睛望着比自己优秀的人，自己也会很优秀。记得自己刚开始时，广阔的社会并不是自己当初所想象的一样，还是得硬着头皮走下去，因为想着那么多年轻人与我同行还怕什么，于是就坚定地走，也不那么怕了，现在比刚出来时，多了些淡定与淡然，记得刚进入社会时，对一切未来的世界充满着恐惧感，尤其是刚开始面对现实的挫败还有理想的差距，让人一下子

经历了许多，也许就是得经历一些挣扎，才可以成熟，成长，现在困难对于我来说，不是那么恐惧，而是在想办法努力克服，让悲伤的时间去想解决的办法，我相信除了自己，没能打倒自己，人只要有信念，并且坚定不移的走下去，总是会迎来黎明的曙光，而我坚信那曙光会照耀到一些发奋努力的年轻人身上。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七

总以为满地的荷花不再绽放，总以为漂泊的白云找不到家，那澄澈的婴孩的瞳孔里，装不下太多太多的世界，那散发着乳香和麦香的童谣已随风逝去，惟有清浅的童年清浅地映在湖面上，清浅地照出我初放时安详的模样。

孩提王国的童话光环不知何时被掷落在地，安徒生的天国花园大概早已沉入冰穹。我想走入那密集的汹涌的人潮，只为寻找一双赤子般透澈明净的眼睛。我为这年岁渐长，而心灵提前僵化的世界感到惶恐；我为这不再皓洁，蒙上尘埃的心灵之窗感到悲哀。

有时候，我站在人声嘈杂的街头，渴望寻求这人间烟火中不俗的一瞥，却只看到孩提时代的我拉起同伴的手奔走在春天的原野上，那样快乐，那样奔放，那样与世无争。

有时候，我坐在窗前静夜独思，却是书页翻卷的聒噪时时扰乱心绪。哦，那总在夏夜仰望星空，用童稚的思想一寸一寸掀开宇宙面纱的“我”已何去？也许正如菲尔丁所言的那样，我们一旦失去伟大的孩提王国，就是真正的沉沦。而我不，我要紧紧抓住童真的尾巴，将赤子的纯净朴实的底色留存永久。

那么，不妨就做一个不断“增岁”的孩子吧。让那些荣辱，悲欣，名利，乃至容颜的消殒都不再来打搅我们的赤子世界。只做一个孩子，像檐前呢喃的紫燕那样盼着冬去春来；做一个



孩子，像屋顶上的明月那样保留着纯白的底色。或者拿起笔，在某个微寒的深秋的早晨，记下第一滴晨露落地的时刻；或者闭上眼，在幽香阵阵的花房里，用心聆听夜合花绽放的妙音。

做一个孩子，让眼里的纷扰与羁绊少一些，在少一些。

做一个孩子，让心灵与自然的距离，贴近一些，再近一些。

我只愿成为一个不断长大的孩子，我有我的思想，我亦有我的童真：我不放弃纯粹，我亦追求缤纷。像那个诗人所言，我在我的世界里，保持着初放时安详的模样。听风涌起，待雨来过，我只是世界小小的婴孩。

## 2019高三精选散文800字(二)：我诚信，我美丽

诚实守信，是我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千百年来，人们讲求诚信，推崇诚信。诚信之风质朴醇厚，历史越悠久，诚信之气越光大华夏，充盈中华。她早已融入我们民族文化的血液，成为文化基因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

健康”、“美貌”、“机敏”、“才学”、“金钱”、“荣誉”，唯有“诚信”这端高高翘起。诚信，变轻了！

且不说商场上尔虞我诈，风谲云诡；且不必说市场内小贩们短斤少两，以次充好；也不必说黑心米贩污油兑陈米，自来水掺甲醇；就是某一天天气晴好，你也心情愉快，一不小心在马路边发现一个鼓囊囊的钱包：你敢捡吗？且住！要是事情发生在××年前，你会乐呵呵地把它交给警察叔叔赢得人们称赞，可是在今天，在人流如织的大街上，我客观一点说，只要你手一触到那包，麻烦就上身了。

小环境如此，国际大环境也有不少例子。瞧瞧大洋那边的山姆大叔，更是视诚信如无物，咱要搞nmd《反导条约》是个障碍，撕了撕了的没商量。

诚信之风将止将息，有识之士扼腕叹惜。

但是，我们，新世纪，新青年，已经在缓缓展开一面旗帜，我们在旗帜上写道，我诚信，我美丽！

青少年时期，是人生的黄金时期，是人生中至真至美至纯的时期。而诚信是最不应该又最容易让人忽视的美德。我们有必要把诚信高高举起，让人人都能看见，并被她的温暖光芒吸引。

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在可望更可及的未来，诚信将回归到市场，回归到社会，回归到你我身上。她像一股活水，逐渐浸润，深入人心；她又像一缕清风，吹过田野，吹开人们心扉。在那里，到那时，诚信取代了伪饰，有序取代了无序，简单取代了复杂，温情取代了冷漠、人们沐浴在诚信的晨晖中，全都受益不浅。

那么，行动起来吧，朋友们！

我诚信，我美丽；我美丽，我自豪！

2019高三精选散文800字(三)：语文，心中的一泓清泉

语文，她如我心中的一泓清泉，清澈见底幽雅宁静，却又不时泛起一层层涟漪，惹得我心潮澎湃。

语文，是心灵的天堂。

语文，用一枝神来之笔，画出世间万物，画出诗人心中缕缕思绪，在一泓清泉中若点若圈，使我心雨飘飞。

语文，用美妙圆润的歌声鸣出世间不平之音，唱出世人壮志满怀，使一泓清泉泛泛作响，使我思绪翻飞。

语文，用横溢的才情吟诵着壮志情怀，在心中的一泓清泉中

用诗化之墨泼洒出跳动的文字。

语文，记载着邈远的历史，激荡着人们深邃的遐思。

语文，心中的一泓清泉，装满了诗怀画意，侠骨柔情，却在心中永不停歇地流淌。

## 2019高三精选散文800字(四)：诗意地生活

诗意地生活，自可“闲观好山当户碧云晚”；诗意地生活，自可“静赏古层贮月松风凉。”人生一世，草木一秋，存世在百年之间，生命之路惟有用一份清明与淡定去行走，诗意地生活，它可找等到自身真正的价值。

繁琐的俗世，人总是难以舒展最初的念意。纷扰的世事，迷乱的红尘，人们为俗务烦扰，让快乐的心蒙了尘，在成功的阶梯上摔了跤，才记起先哲们所说的“诗意”与淡定。

诗意地生活，世事烦扰不再

泰戈尔说过，死之烙印将生命本真烙在生之硬币上，使它去购买那些真正有价值的东西。惟有诗意地生活，才能清明淡然的看待纷争的世界，让烦扰不再。

千舸过尽，一片汪洋，采石矶孤独地清点倒影，浊浪便是一杯煮过的酒，李白这一喝，便醉了一部唐代编年史。仗剑天涯的李白，选择了诗意地生活，于是便让历史留下了青莲居士洒脱的身影，一匹青驴，一袭青衫，让李白找寻到了生命本真的快乐。

诗意地生活，生之价值彰显

康德说惟有心中的道德律与头顶上的星空令他敬畏，当我们选择诗意地去生活时，方能探寻到生命最初的敬畏。

穿越庄周梦蝶的翩跹，超脱老子骑青牛而过的函谷险塞，踏过孔子脚下不逝的东流之水，诗意地生活，蓦然回首，生命微笑。书破万卷的杜甫，选择了诗意的生活，于是便让汗青里多了一位诗中圣哲。纵然是“飘飘何所似，天地一沙鸥”的凄苦；纵然是“老病有孤舟”“凭轩涕泗流”的悲凉；纵然是“卷我屋上三重茅”“高者挂罥长林梢”的窘境；少陵亦不改己志，用一支如椽巨笔，还原了历史本相与民生疾苦，一只小船，一席凉被，让杜甫探实到了生命的价值与意义。

现实的世界里一片狼籍，物欲横流，流尽了血汗；彩灯闪烁，烘干了安宁。素琴吟风的高雅不再，短笛赏月的古韵难留，现代人创造的物质文明中心灵的安宁难以寻求。

诗意地生活，拂尽世俗尘埃，清静红尘纷扰，让我们在双手合十的微笑中诗意地生活，找寻到深藏在星辉斑斓里的美好。

## 2019高三精选散文800字(五)：山水的挫折

山之仁，在于涵纳了苍天古木，也收容了遍野小草；孕育了豺狼的凶吼，也滋护了弱小的悲啸；或者环抱双手，让流水变成湖泊，或者裂开身躯，让瀑布倒挂前川，山谦卑地静立着，缄默地忍受着时间的风沙辗转的痛苦和人类的姿意给他的挫折。

水的流动，却更像是智慧的追求，个性并且张扬，流动便是它惟一地宿命。它并不会思索着怎样直面挡路的顽石，而是轻柔的绕开，只让几缕青苔去教会顽石流水的意义。它从不化解，任由飘零的树叶，人类的污秽随着水流逝，却从不允许它们在水面上发芽，只叫无尽的孤独告诉他们水流的意义。在水的心中，无彼无此，遇曲遇直，一颗痛苦的小石子，就会换来水的澎湃。

山和水并行着，让灵魂在岁月的风沙中磨练、轮回、遭遇。“你为何要一直流动呢？”山问，“难道万顷良田不值得

你孕育?难道万千挫折不值得你面对?难道万种痛苦不值得你化解?”水没有回答，只是依然把痛苦放大，卷起千层浪，淹没村庄，狰狞得张扬。

“我何尝不想面对挫折，我何尝不想化解痛苦!”水说，“只是我必须汇入海洋，必须放大这痛苦，在无尽的流动消逝中教会人们，用幻灭的海洋告戒人们，必须谦卑地做人。”

山没有回答，只是打开了怀抱，让人们躲进怀中，让水在山脚下盘旋，让果实在树上生长，让人们得以生存。

“有多少幻灭的海洋，便有多少山的希望。”山说，“我要面对挫折化解痛苦，给人们家园，忍受一切的风霜。”山静立着，水流动着。

水，却史无前例地凌乱，两岸的风景，只是浪花翻起时的告别，水里的鱼儿，只是转身的一个再见。在水里，一切都走向终结，一切痛苦，都显得巨大。

山和水对视着。

“其实，你我并不是对立着的。”山说，“我们都在等待。等待有一个人，能理解挫折，能放大痛苦。等待一个人，在山的顶峰默读水的流动，在水的旁边诵颂山的倒影!”

山开始流动，水开始静默。水开始坚强，去面对挫折。山开始柔弱，去放大痛苦。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八

你自己口袋里有钱的，甚至没钱的都会将一元、五角捐给路边的`乞者。也许那是你爱心大发、或是虚荣心、再或者是为了在朋友面前显大方。无论怎样，你就是捐了。

捐过之后，你还会大发慈悲，和朋友在路上讨论那些可怜的乞者，并装出一副同情的面孔。然后，你对着捡垃圾的老大爷、大娘发出了一阵嘲笑，走了。

回到家，看到父母刚下班，大喊一声“我饿了！”然后父母想陀螺一样忙了起来，而你却和朋友叮叮当当上了楼，去展示你的收藏品，其实那不过是前两天刚向父母要学费时多要的钱买的。可你大言不惭的说“好几年了，哥们你喜欢，就送你了”然后在朋友的惊呼声中摆出无所谓的样子，实际心里后悔的要死，还咒骂着：送给你，你还真要！把气全发在父母头上，吆喝着爹妈“怎么还不开饭？”

在餐桌上，你还不忘让朋友多吃，把鸡腿全放进他们碗里，然后吹嘘自己吃腻了，实际是你家过年才能吃上的“珍品”。看着那诱人的鸡腿下肚，却不是你的，你又后悔的要死。

终于朋友在吃饱喝足拿够之后，拍拍肚子和手中的精品，走了，当然，在门口会说“朋友，够意思，有事，我们罩着你，嗝……呵呵，走了啊。”

你就装吧！

## 高三励志散文篇十九

高三，我来了

随着我们这些同学被搬到了高三部，我才开始醒悟原来高三已经不请自来了。

刚刚进入高三，心里既是紧张又是激动。过去才不久的高二，和当下数不尽的作业相比，幸福得多。不知道这种猝不及防的迫近高考是为了什么，但是，终究还是被成绩敲得有些难受。想到了高二的期末，自己付出了那么多，还是失败了。真的很想放弃。这种放弃，与其说是逃避，不如说是泄愤。

就这么混过假期。其实自己也自责过，可是自己又总是想那个期末的惨淡成绩、或许吧，我本来也不是一个坚强的人，这么容易被困难打倒，变得如此萎靡不振。

开学后，班主任还是找过我的。其实我的成绩在班上中等。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我中考考了全校第二的缘故，这些我都懂。可他越是这样，我越是内疚。感觉自己对不起他，对不起他的厚望，也对不起自己的雄心壮志！